

证券代码:002326 证券简称:永太科技 公告编号:2025-046

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:

2025年7月11日,浙江永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在二层楼会议室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5年7月8日通过电子邮件、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实际出席董事9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(证券法)等法律法规(公司章程)的相关规定,董事长王华东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审议与董事审议并表决,通过了如下决议:

会议经合法程序表决并通过了如下决议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及其附件的议案》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及附件(股东大会事会议事规则)(董事会议事规则),其中《股东大会事会议规》修订后更名为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,公司董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,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代表公司上述修定的议案向相关主体表决同意,备案登记等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对化表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(二)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优化内部管理体系,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,根据《公司法》(证券法)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,同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,公司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部分治理制度。具体表决结果如下:

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票发行与上市规则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,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实施办法》更名为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实施办法》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,《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管理制度》更名为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管理制度》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回报规划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秘书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总经理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修订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修订后,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更名为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》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1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3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外汇套期保值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4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5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6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7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印章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8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修订章程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29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30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财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31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32.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暂行规定及激励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议案1-雪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其议案7、议案8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。

(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豁免履行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七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八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九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鉴于公司六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(公司章程)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,提名委员审查,董事同意推举陈女士、陈丽华女士、金逸中先生、张江生先生、王华东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(不含外部董事)候选人。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,任期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王华东先生任期届满后,将以辞职的方式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选举新的非独立董事。在新任董事产生前,由现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担任公司管理及监督部门的职务,且由公司代表在任董事的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。

同意9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(十六)审议通过了